

ICS 11.020  
C 60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8282—2000

---

## 放射性皮肤疾病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

Diagnostic criteria and principles of management  
for radiation skin diseases

2000-09-30 发布

2001-03-01 实施

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 
国 家 标 准  
**放射性皮肤疾病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**  
GB 8282—2000  
\*  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 
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 
邮政编码：100045  
<http://www.bzcbs.com>  
电话：63787337、63787447  
2001 年 1 月第一版 2004 年 11 月电子版制作  
\*  
书号：155066 · 1-17239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
举报电话：(010)68533533

## 前　　言

本标准是在原国家标准 GB 8282—1987《放射性皮肤疾病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》的基础上修订的。原标准自 1988 年 7 月 1 日发布以来，在实践过程中，临幊上积累了新的经验，科研又有新的进展，有必要加以修订。此次修订中除将急性皮肤损伤的临幊分度由三度改为四度外，对急性皮肤损伤的参考剂量和慢性皮肤损伤的年剂量以及  $\beta$  射线所致的皮肤损伤特点，也有较多的修改和补充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 是提示的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上海医科大学放射医学研究所、中国辐射防护研究院、军事医学科学院 307 医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翁志根、刘雁玲、杨志祥、张鸿寿。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8282—2000

## 放射性皮肤疾病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

代替 GB 8282—1987

Diagnostic criteria and principles of management  
for radiation skin diseases

#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电离辐射所致急、慢性皮肤损伤的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。

本标准适用于因电离辐射所致皮肤损伤的放射性工作人员。非职业性受照人员也可参照本标准诊断和治疗。

### 2 定义

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。

#### 2.1 急性放射性皮肤损伤 acute radiation injuries of skin

身体局部受到一次或短时间(数日)内多次大剂量(X、 $\gamma$  及  $\beta$  射线等)外照射所引起的急性放射性皮炎及放射性皮肤溃疡。

#### 2.2 慢性放射性皮肤损伤 chronic radiation injuries of skin

由急性放射性皮肤损伤迁延而来或由小剂量射线长期照射(职业性或医源性)后引起的慢性放射性皮炎及慢性放射性皮肤溃疡。

#### 2.3 放射性皮肤癌 skin cancer induced by radiation

在电离辐射所致皮肤放射性损害的基础上发生的皮肤癌。

### 3 诊断与处理

#### 3.1 急性放射性皮肤损伤的诊断与处理

##### 3.1.1 诊断标准

3.1.1.1 根据患者的职业史、皮肤受照史、临床表现及剂量值,进行综合分析做出诊断。

3.1.1.2 皮肤受照后的主要临床表现和预后,因射线种类、照射剂量、剂量率、射线能量、受照部位、受照面积和身体情况等而异。依据表 1 做出分度诊断:

表 1 急性放射性皮肤损伤分度诊断标准

分度	初期反应期	假愈期	临床症状明显期	参考剂量,Gy
I°			毛囊丘疹、暂时脱毛	≥3~
II°	红斑	2~6周	脱毛、红斑	≥5~
III°	红斑、烧灼感	1~3周	二次红斑、水泡	≥10~
IV°	红斑、麻木、搔痒、水肿、刺痛	数小时~10天	二次红斑、水泡、坏死、溃疡	≥20~

3.1.1.3 最后诊断,应以临床症状明显期皮肤表现为主,并参考照射剂量值。

##### 3.1.2 处理原则

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0-09-30 批准

2001-03-01 实施